

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不断提升食安监管质效

本报讯 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以“食品安全岛”品牌打造、“诗画乡村”建设、食品安全规范化效应提升为有力抓手,不断提升监管质效和服务水平,助力辖区食品安全领域健康发展。

一是打造“食品安全岛”品牌,智慧监管助发展。利用北京市餐饮风险管控平台、集中配餐企业智慧监控、综合监管一码查等先进技术,建立食品安全信息平台,实现食品采购、储存等全链条的信息化监管。引入智能监控系统,对食堂后厨进行实时监控,及时发现并纠正违规行为,大幅提升监管效能和应急响应能力。

通过微信群、海报等多种渠道,发布食品安全知识、曝光典型案例,营造“人人关心食品安全、人人参与食品安全”的良好氛围。截至目前,已在中关村科技园门头沟园区构建食品安全岛品牌食堂4家,能同时容纳就餐人数约1200人次。

二是依托“诗画乡村”建设,扶农助农出成效。对辖区相关生产企业提供全流程服务指导,帮助企业梳理食品生产许可申领流程,指导企业获取营业执照,为办理食品生产许可提供先决条件;在生产领域进行专业化指导,多次到企业

实地查看车间布局、生产流程、人员配备等,现场为企业解决问题;提供线上申请一对一指导,对办理过程中出现的操作问题及时提供解答,在企业各项条件达标后快速为企业办理许可。截至目前,已为北京雁翅小优椿杏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香椿酱、杏仁粥)、清水镇京西麦坊(北京)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粮食加工品、面条)办理食品生产许可。并为大村玉米加工厂、田村蜂蜜加工厂规划生产车间布局,指导其进行符合生产要求的车间厂房建设。

三是提升食品安全规范化效应,标杆

引领夯基础。根据北京市市场监管局《“百村百店抓示范,千村千店促提升”农村食品经营店食品安全规范化建设工作方案》要求,针对销售安全风险控制、标签标识等方面对各食品经营店存在的问题进行指导,督促其达到建设标准。截至目前,已在辖区内选取35家达到食品安全示范标准的农村食品经营店,食品安全示范功能进一步增强,农村食品经营者的守法意识和责任意识进一步提升,营造了规范管理、合法经营的良好社会氛围,为2025年实现农村食品经营店食品安全规范化经营全覆盖夯实基础。

聚焦·门头沟区食安监管

“四步走”提高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水平

本报讯 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围绕责任落实、能力提升、案件查办、机制建立四个方面持续发力,确保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制定到位、食品安全制度落实到位、食品类执法办案震慑到位,切实提升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水平,全力维护良好的食品安全环境。

一是督促提示,压实主体责任。依托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开发的“北京阳光餐饮”App,督促餐饮服务单位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全面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要求市场开办者严格执行各项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落实

食品安全管理责任指引,完善内部食品安全管理相关制度,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并予以实施。

二是以干代训,提升能力水平。“以干代训”强化新入职青年干部综合能力提升,“面对面”解读“两个责任”政策要求,“手把手”培训“E码查”操作流程,让新入职青年干部直观、清晰地知晓食品安全工作流程、范围、标准内容,有效化解基层监管人员“本领恐慌”,提升食品安全监管业务能力。

三是深挖案源,强化案件查办。在食品药品类案件查办上强化案件线索

发现能力,加大执法力度,拓展监管手段,深挖案源。截至目前,区市场监管局食品药品类案件共立案365件,已办结304件,其中简易程序案件219件,普通程序案件85件,罚没款总额共计23.42万元。

四是健全机制,深化案件办理。健全跨部门协作机制,加强行刑衔接、行纪衔接,通过信息交流、联席会议、联动执法等方式,推动案件办理工作不断深化。截至目前,药品行刑衔接和行纪衔接案件办理正在稳步推进中,可按计划完成年度工作目标。

门头沟区维护市场秩序保障消费者权益

本报讯 为积极应对门头沟区预付式经营企业闭店逃债问题,切实保障消费者权益,维护市场秩序,近日,门头沟区副区长王焱主持召开了门头沟区预付式经营企业闭店逃债治理工作第一阶段部署会。区市场监管局、区民政局等职能部门负责人,各镇街相关工作人员参加会议。

会议明确了“门头沟区预付式经营企业闭店逃债治理工作”第一阶段工作任务和方向,将初步摸清区内预付式经营企业底数,并建立风险防范机制及落实预警措施。

王焱要求,一是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到预付式经营企业闭店逃债治理工作的复杂性和艰巨性,切实将此项工作纳入重要工作日程;二是各部门之间要加强沟通协作,打破信息壁垒,形成工作合力,确保第一阶段工作顺利推进。同时,在排查和监管过程中,相关执法部门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执行,对于发现的违法违规经营行为要依法严肃查处;三是各部门在工作过程中要及时向工作专班反馈遇到的问题和困难,以便领导小组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对工作部署进行动态调整。

区市场监管局开展“一码检查”工作显成效

本报讯 8月份,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持续开展“一码检查”工作。

一是启动情况。截至8月31日,门头沟区“一码检查”系统绑定A岗人员523人,33个委办局和13个镇街的启动率均为100%,较7月提升28.26%,在16个区中第一个启动率达到100%。

二是扫码率和检查质效情况。8月1日至8月31日期间,全区现场检查1054户次,访企58户次,扫码率为95.44%(其中8月26日至9月1日一周扫码率达到100%)。扫码率100%的单位有26个。全区问题发现率为66.41%(不含自建系统)。

三是减少扰企和无事不扰情况。全区非现场检查占比85.93%(不含自建系统)。“重复扰企”共提示58次,减少重复检查58次,提示成功率达到100%。全区119户“无事不扰”企业均未被开展无因检查,有1户企业接受专项检查1次(区消防救援支队)。

本版供稿: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

责编:孙德明 版式:陈思宇

三方面推动企业食安主体责任落实

本报讯 为进一步推动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落实好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引导和鼓励企业开展质量提升,提高食品质量安全风险管理能力和诚信意识,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从开展企业培训、加强宣传普及和推进诚信体系建设三方面重点发力,助推食品生产加工企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地扎根”。

一是开展食品生产企业培训会。组织辖区生产企业召开“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暨市场监管局鼓励优化预包装食品标签标识”培训交流会,明确企业负责人、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三类人”工作职责,指导

企业梳理“日管控”记录、“周排查”记录和“月调度”会议纪要“三本账”,动态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切实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梳理传达市场监管总局8号令鼓励企业优化预包装食品生产日期和保质期标签标识的文件内容,指导企业优化标签标识。

二是加强《食品生产质量提升指南》宣贯。组织辖区食品生产主体开展食品生产质量提升座谈会,拆解梳理《食品生产质量提升指南》,引导食品生产企业搭建从管理到服务、从生产到销售、从食品安全到质量提升、从风险控制到信用体系、从全链条管理到数字化追溯的质量

提升企业标准体系,督促企业全面提高管理水平。

三是推进食品企业诚信质量体系建设。联合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召开2024年门头沟区食品加工企业诚信质量体系工作培训会,解读工业产品监督重点抽检任务,明确重点领域、关键指标及抽检流程,阐述企业外包外租安全生产管理及企业信用基础知识与信用修复等诚信体系建设相关内容,并强调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在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构建、人员管理等方面应该要履行的责任,推动企业合规合法营。

多措并举筑牢食品药品安全防线

本报讯 食品药品安全关乎人民群众生命健康,为进一步加强食品药品安全防控,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从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加大抽检力度及加强安全宣传等方面重点发力,全面筑牢食品药品安全防线。

一是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包保督导信息通报工作制度,根据重要时间节点、重要风险问题向各镇街及中关村管委会发送包保提示。截至目前,共制定发送门头沟区食品安全包保督导信息通报11期、“两个责任工作指导”16期;持续落实食品安全属地责任平台应用,指导各镇街及相关部门进行系统维护,根据最新情况分配包

保干部,完成问题整改;开展全区“两个责任”工作培训,上半年,区食安委组织13个镇街包保干部代表及13个市场监管所总计60人开展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培训。

二是加强食品药品抽检。制定并稳步推进2024年度门头沟区食品药品抽检计划:其中,区级食品抽检任务要求总计1200批次(含普通食品600批次,食用农产品600批次),截至目前,共完成食品抽检989批次,其中普通食品抽检481批次,不合格2批次,合格率99.6%;食用农产品抽检完成508批次,不合格20批次,合格率96.1%;区级药品抽检任务要求236批次(含药品170

批次、医疗器械16批次、化妆品50批次),截至目前,共完成药品抽检210批次,其中药品类151批次,未收到不合格报告;医疗器械类16批次,未收到不合格报告;化妆品类43批次,其中不合格3批次(不合格指标:“配方成分”),合格率93%。

三是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宣传。加强农村食品安全示范店品牌建设宣传,选取辖区35家达到食品安全示范标准的农村食品经营店,充分发挥其食品安全示范引领作用;持续强化宣传工作,截至目前在首都食品安全周刊、中国食品安全网及中国消费者报等累计刊登辖区食品药品类相关工作信息200余条。